
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BYY-C2024-01

采 购 人：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一、项目概况	3
二、要求：	3
（一）供应商应满足以下要求：	3
（二）项目特定要求：	3
三、报名事项	4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4
五、接收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	4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4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	4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磋商程序	5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一、概述	7
1. 项目概况	7
2. 资金来源	7
3. 采购内容及范围	7
4.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7
5. 磋商费用	7
6. 保密	7
7. 现场勘察	8
8.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8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8
11. 磋商报价	9
12. 报价货币	9
13. 证明磋商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9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9
15. 响应文件的式样	9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二、磋商	10
18. 磋商时间和地点	10
19. 磋商小组	10
20. 磋商程序和方法	10
21.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0
22. 磋商响应文件评审	10
23. 抽签及参与磋商	10
24. 确定成交候选人	11
三、合同授予标准及其他	11
25. 确定成交的标准	11
26. 项目终止情形	11
27. 合同的追加	11
28. 成交通知书	11
29. 签订合同	12
第三章 磋商程序	12
第四章 项目需求书	13
第五章 合同格式	14

易耗品订购合同.....	14
附件 1：廉洁协议书.....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25
封面及目录.....	25
一、价格部分.....	26
附件 1 磋商通知书.....	26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27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	28
二、商务部分.....	29
附件 1 企业情况一览表.....	29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0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1
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32
5-1 供应商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33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4
5-3 资格声明.....	35
5-4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36
5-5 资质证书.....	37
附件 6 类似业绩情况表.....	39
附件 7 商务偏离表.....	40
附件 8 财务状况.....	41
附件 9 其它.....	42
三、产品合格证及售后服务.....	43
附件 1 其他.....	44
第七章 项目需求.....	45
第八章 评分办法.....	48
一、评分方法.....	48
二、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	48
（一）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48
（二）编写磋商报告.....	48
三、成交原则.....	49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即将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前来报价。

一、项目概况

- 采购编号：HBYY-C2024-01
- 项目名称：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订购项目
- 采购范围：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订购项目，具体详见附件“采购清单”全部内容。
- 供货期：2 年
-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二、要求：

（一）供应商应满足以下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项目特定要求：

- 投标人须具备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至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无亏损。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以成立时间类推。
-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2 月至今）至少承接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供货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截图证明材料。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分包、转包。

三、报名事项

凡有意参加并符合资格要求者，请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每日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下载招标文件。

（2）网上报名：投标人通过登录 <https://www.eslygroup.com/>，下载文件，完成文件获取。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磋商时间 2024 年 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逾期送达磋商现场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五、接收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

接收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恩施市金龙大道北段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二楼采购办公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恩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eslygroup.com/>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恩施市金龙大道北段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17771756088

2024 年 2 月 20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磋商程序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2	采购人	采 购 人：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17771756088
2.	1.4	项目名称	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
3.	1.5	项目地点	恩施市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
4.	1.6	项目内容	同第一章磋商公告
5.	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3.1	采购内容	同第一章磋商公告
7.	3.2	采购范围	同第一章磋商公告
8.	3.3	采购数量及方式	每次根据甲方需要报送订单，及时备货送货
9.	3.4	供货期	2 年
10.	3.5	付款方式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11.	4.1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同磋商邀请要求
12.	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 接受
13.	4.3	标段划分	☐ 划分____个包（每个磋商供应商参与磋商包的最多个数____个）。 ☐ 不划分包号。（√）
14.	7.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各供应商须自行前往项目现场进行踏勘。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5.	11.1	报价方式	一定数量的按单价报价
16.	12.1	报价货币	人民币
17.	14.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5 天
18.	15.1	响应文件份数	一式 3 份，一份正本，2 份副本。
19.	26.120.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恩施市金龙大道北段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采购办公室室
20.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2024 年 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磋商地点：恩施市金龙大道北段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二楼会议室
21.	30.127.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 5 人。
		确定成交的标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定标原则	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或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履约担保	☐ 有 ☒ 无 履约担保金额：/ 履约担保形式：/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概述

1. 项目概况

- 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采购。
- 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项目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采购人将按合同支付。

3. 采购内容及范围

- 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采购范围：采购人提供的项目需求范围内的所有服务内容。
- 3.3 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 质量缺陷责任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 4.1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4.1 条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与磋商。
- 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磋商费用

- 5.1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保密

- 6.1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现场勘察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 磋商供应商应对项目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勘察和检查，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磋商供应商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勘察现场的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由于领取响应文件时间原因造成供应商未勘察现场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个日历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9.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中文翻译本，在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除响应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的格式”另有规定外，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磋商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0.1.1 价格部分：

1) 报价单；

10.1.2 商务部分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类似业绩情况表；
 - 6) 商务偏离表；
 - 7) 财务状况；
 - 8) 其他
-

10.1.3 技术部分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
- 3) 质量保证计划;
- 4) 其他

10.1.4 按照本须知第 17 条规定要求提供的保证金。

10.2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的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或撰写响应文件，并提供响应文件要求的其他表格及资料。

10.3 响应文件分为“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部分，并装订成一册。

11. 磋商报价

11.1 磋商报价为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磋商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参与磋商供应商的风险。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2. 报价货币

12.1 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报价。

13. 证明磋商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见第五章）应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满意。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根据本须知规定，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15. 响应文件的式样

15.1 磋商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准备响应文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磋商供应商应将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完好。

16.2 封套上应写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包号、采购人及磋商供应商名称等。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磋商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磋商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7.3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或不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询价小组应当拒收。

二、磋商

18. 磋商时间和地点

- 18.1 磋商会议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参与磋商的授权代表应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参加磋商会议，尽可能携带公章。

19. 磋商小组

- 19.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人员数量及产生办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0. 磋商程序和方法

- 20.1 本次采购为磋商采购。磋商供应商应派其授权代表持有效身份证件按磋商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并准备参加磋商。

21.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1.2 磋商小组、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 磋商响应文件评审

- 22.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3. 抽签及参与磋商

- 23.1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按所抽取的磋商顺序依次与磋商小组分别进行磋商。
- 23.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3.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3.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
-

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3.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3.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3.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3.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4. 确定成交候选人

- 2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公示。

三、合同授予标准及其他

25. 确定成交的标准

- 25.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6. 项目终止情形

- 2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有关法律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27. 合同的追加

- 27.1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公示

- 28.1 供应商确定后在恩旅集团官网发布结果公示，公示期为 3 日。

29. 签订合同

- 2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29.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纪要及其有关的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9.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第三章 磋商程序

- 1、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及报价产品是否符合有关标准、规范及其他要求等进行核实。
- 2、对磋商供应商所报价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性能、质量进行核实。

要点：

- 1) 要求磋商供应商对经核实确定后的内容进行确认。

- 3、对响应文件中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措施进行核实。
- 4、对报价货物的交货期进行核实。

要点：

- 1) 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完成整个项目货物供货所需交货期进行确认。

- 5、对响应文件所报价格的单价和总价进行核实。

要点：

- 1) 要求磋商供应商对核实后的报价进行初步确认；
 - 2) 在报价的基础上，要求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优惠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
-

第四章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采购加配送。

二、采购内容

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加配送工作，具体详见附件“采购清单”全部内容。

三、采购要求

详见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付款方式：

一、订单货款为人民币，每季度付款；交货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以甲方为收票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售后要求：

1) 质量保证承诺。保证所提供产品全部是全新的、完整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并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具备合法的产品资格及来源。

2) 应急服务响应时间，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故障，供应商应及时提供上门服务，售后服务 1 小时响应、24 小时解决问题。

3、附件“采购清单”中所列品牌均为参考品牌，供应商拟供货物应为同档次或更高档次产品。

四：供应商报价

1、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进行报价，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3、报价要求：综合单价报价，本项目产品单价均为税后包干价（包括：设备制造、包装、运输（含保险）、仓储、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试运行、报检验收、质保期维修等所有费用）。

4、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磋商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但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6、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7、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五：投标样品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附件清单中红色字体标注的样品各一份，并附上包含单位名称与样品名称的标签，样品系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易耗品订购合同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就订购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价格：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单位：元)	总金额 (单位：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小写）：元（大写：元整）						
注：甲方提前将订购清单提供给乙方。						

注：有数量清单的以数量清单格式为主。

2、合同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合同签订后，合同期内甲方每次根据需要订购，以甲方实际签收确认的货物数量为准，按照本条约定的单价执行。

第二条产品质量和包装要求

1、货物质量执行标准

2、乙方保证采取适当的包装使产品不受损坏、锈蚀，因包装不当等原因造成的产品损坏、锈蚀及其它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包装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负责回收包装物及残留物；

4、乙方应当在包装物上注明生产日期和使用期限。

第三条付款方式

1、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付款：

(1)甲方按照每季度付款。

2、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应及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如果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甲方的付款义务顺延。

3、乙方应准确提供其税号、开户行及帐号等资料；如有变更，应及时有效地书面通知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保证不将应收货款转让给第三方或委托他人收取货款。

4、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或甲方的要求及时处理好或未处理好的，甲方有缓付或拒付货款的权利。

5、对于本合同中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的支付，甲方有权从已到期或将来到期的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第四条交货方式及地点

1、乙方负责货物的运输、卸货、验收、移交。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由甲方收货人在货物清单上签字确认后，货物交接完毕。运输费用包含在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2、乙方应在运送过程中采取适当保护措施确保产品安全到达现场而不受任何损害。

3、因乙方和其他第三方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造成乙方交货不符合约定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4、乙方承担货物在经甲方验收前毁损、灭失的责任。

5、交货地点：恩施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

6、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甲方现场收货人为：_____。

第五条货物的验收及检测（按实际情况选择调整）

1、乙方应当出具货物的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出示具有法定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并提供复印件；实行生产许可管理的，应当出示生产许可证；进口货物还应当提供报关单等进口凭证。乙方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甲方有权拒收。

2、甲方应当在货物交接时对货物的品种、商标、规格型号、数量、外观包装当场查验核实，并将验收情况在发货单上记录签字。对货物有异议的，甲方有权当场拒收。甲方也可在收到货物后 3 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经双方核实确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3、甲方有权要求从货物中封存样品并对每批货物进行质量复检。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技术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4、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产品均不存在设计、工艺制作上的缺陷，也不含有因乙方的故意或者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指所有货物在甲方的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本保证对所有产品自各方签署终验收备忘录之日起 12 个月内保持有效。

5、产品的所有零部件和/或组件（易损件除外），在其质量保证期内因上述缺陷而被重新更换投入使用时，则被更换的新零部件和/或组件的质量保证期将从重新投入使用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6、如果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内，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本合同要求不符，或产品被双方确认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接受更换、修理、退货和/或索赔等处理，乙方接到相关通知后，应立即按技术协议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7、如果乙方或其指派的代表接到通知后，未按甲方通知的要求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所拥有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乙方在验收前负责对产品的成品保护，在此期间造成的损坏乙方无条件返修或更换。

第六条双方权利与义务（按实际情况选择调整）

1、在安装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产品随时进行检查、检验；对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要求乙方予以更换或修理；对乙方违反合同的规定或操作规程的施工，提出整改要求。

2、甲方提供产品存放用的场地。现场临建费用等由乙方负担。

3、在安装期间，甲方提供水、电、气等动力接入点。乙方在安装期间使用的水电气按甲方指定接入点接入，费用由乙方据实结算。

- 4、乙方在现场施工用的工具、材料、设备等由乙方自行保管。
- 5、施工现场应由乙方每天清扫。废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保持现场清洁。
- 6、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挪用、损坏现场内任何设施。否则，除自费返还、修复外，还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 7、进入甲方厂区的乙方工作人员须向甲方保卫部门办理临时出入证。
- 8、在甲方现场进行安装、施工时，乙方应按照中国劳动保护法规的有关要求，确保采购施工安全。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安全规则，使用明火、易燃易爆品时须经甲方安全部门的许可。
- 9、对乙方在甲方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自身原因中所造成的任何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害，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 10、采购完工后，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拆除施工现场的临建设施并将场地打扫清理干净。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 11、其他约定：

第七条保密

- 1、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甲方获悉的任何商业秘密，也不得将该秘密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其他用途。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得将该资料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其他用途。
- 2、在本合同不论因何原因终止后十年内，上述保密规定将继续有效。

第八条产品质量、权利瑕疵保证

- 1、乙方应根据标准制造与安装。需验收合格。
- 2、本合同所有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所有产品质保期年，自产品验收安装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如出现确属质量问题，应由乙方或乙方提供的厂家免费维修；确实不能修复的，乙方和厂家予以更换。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家具损坏或超出保修期限的，乙方和厂家可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相应的材料费。
- 3、其他：

第九条履约保证和违约责任

- 1、乙方承诺保证达到技术协议规定的质量，若未达到要求，甲方可要求进行整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2、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否则，应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由于地震、水灾、战争、政府行为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后果不能合理预防或避免的各类事件。

2、如果本合同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则该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5 日内提供事件的详细情况及有关主管机关、职能部门或公证机构证明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证明文件。

3、因不可抗力而导致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该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应采取一切必要和适当的措施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发生不可抗力，各方应依据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第十一条通知与送达

1、合同有效期内，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包括信使、快递、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短信等。信使或快递，以信使或快递交送当天视为送达；邮寄，以挂号信发出后第三天视为送达；传真，在发出后的当天即视为送达；电子邮件和短信，以到达对方服务器的当天视为送达。

2、任何一方在任何时间改变接收通知所用的地址、电子邮箱、传真、电话号码都应立即将该变更书面通知另一方；如果该变更通知未能送达，视为未变更，按照原有的联系方式通知或联络应视为被正常发送和接收。

3、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各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或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各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当事人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

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当事人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5、纠纷进入仲裁或民事诉讼程序后，如当事人应诉并直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该确认地址与诉前确认的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该送达地址适用本条第 4 款规定的送达方式及送达的法律后果）。

甲方：

传真：

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

传真：

电话：

联系地址：

第十二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 投标人应明确承诺：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2 年（含 2 年）。
2. 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 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4. 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 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1 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远郊区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 48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其它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的其他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自生效日起至产品质保期届满及所有款项付清之日止。

3、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单位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签定地点：

签定时间：

附件 1：廉洁协议书

廉洁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乙方（承包人）：

项目名称：湖北怡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客房低值易耗品遴选供应商项目。

项目地址：恩施市龙凤生态城文澜园怡游假日酒店。

为加强廉洁建设，规范承发包双方的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省政府第 308 号令的有关规定，由甲方与乙方订立本协议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省政府第 308 号令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采购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廉洁建设的行为，应向其上级部门或纪检、监察等机关举报。影响合同履行的，可按合同中关于合同解除的约定处理。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作为采购项目的招采单位，全面负责采购项目的进度、质量和资金管理，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甲方责任。

（二）甲方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财物和其他利益。财物是指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包括促销费、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等，或者予以报销各种费用。其他利益是指提供国内外各种名义的旅游、考察等给付财物以外的其他手段。

（三）甲方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甲方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

工作等安排提方便。

（五）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友不得从事与乙方有关的采购物资供应、劳务等经济活动。

（六）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约定以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作为采购项目的责任主体，严格执行采购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与规范，依照合同负责承担采购项目的进度、质量、资金控制。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人员给付财物和其他利益。财物是指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包括促销费、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等，或者予以报销各种费用。其他利益是指提供国内外各种名义的旅游、考察等给付财物以外的其他手段。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四）乙方不向甲方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等安排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接受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友从事或明示、暗示干涉采购项目设备供应、项目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的要求。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二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二）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三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在采购过程中，发生不廉洁行为，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全额赔偿。

第五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采购合同终止之日。

第六条 协议法律效力

本协议书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生

效。

第七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封面及目录

封面上应注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磋商包号、采购人及磋商供应商名称等。

一、价格部分

附件 1 磋商通知书

（采购人名称）：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方（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采购人）审查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

2、我们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以及相关资料，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响应文件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15 个日历天。

3、如果我方被选中为入围供应商，我们保证在承接服务项目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采购人接受的响应文件承诺认真组织实施合同，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服务时间，确保按期完成服务任务。

4、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响应文件连同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入围通知书，应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约。

5、我们承诺：不向他人转让成交资格，也不会将承接的合同委托他人完成。如果违反此承诺，愿接受按此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程度进行索赔。

6、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响应文件中有关业绩、履约和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		
1	总报价 (元人民币)	(小写)
		(大写)
2	工期	
3	保证金 (元人民币)	
4	项目负责人	
5	备注	

注: 总报价中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 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日 期: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 期：

二、商务部分

附件 1 企业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企业资质	1、等级：	2、证书号：	3、发证单位		
营业执照注册号		其中	现有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金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中级职称人员		
			执业资格人员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开户银行	名 称：		账号：		
资金情况	固定资产：（万元）		流动资产：（万元）		
经营范围					
组织结构框图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标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 请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序号	审查项目		需提供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资格预审的，持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其中之一）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资格预审的，持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其中之一）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供应商资格要求”第（一）款的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的力	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见附件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见附件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一）。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二）。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 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	“供应商资格要求”第（二）款的规定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 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由审查人员于资格审查当天查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1 供应商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设备能力	对履行合同的设备能力进行简要说明（附设备配备表）
专业技术能力	对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能力进行简要说明（附人员配备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近三年内, 在参加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 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5-3 资格声明

致：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尊敬的先生/女士：

为响应你方_____年__月__日的（采购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磋商文件规定的（项目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1) 我方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各有__份正本，__份副本。
- 2) 我方的资格声明，各有__份正本，__份副本。
- 3)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供应商（盖章）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

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 _____

_____ （印刷体）

传真： _____

签字：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5-4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复印件)

5-5 资质证书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企业资质证书；
2. 产品合格证书；（如有）
3.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如有）
4.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质证书。

5-6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附件 6 类似业绩情况表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约时间

注：1.本表填写内容为近三年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并需附相关业绩的证明文件。（合同有效页面（体现甲乙双方名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以及甲乙双方印章）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日期：

供应商名称（签章）：

附件 7 商务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遵守声明：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

- 1. 供应商应对商务基本要求，提出遵守声明。
- 2. 供应商须在本附件内，列出不能符合的有关段落，附件并举出原因，同时，供应商亦须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
- 3. 除本附件列出的偏差获得采购人许可外，在合同签订后，所有不符合招标要求的项目，供应商必须加以纠正。

附件 8 财务状况

供应商应提供下述资料，以便于判定其具有足够实力。

银行	银行名称		
	银行地址		
	电话	联系人姓名和职务	
	传真	电传	

填写近年以人民币计价的实际资产负债表。

财务状况	近三年的实际情况		
1 总资产			
2 总债务			
3 营业收入			
4 税前利润			
5 税后利润			

注：近年财务状况表指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以下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供应商的数据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备注：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附件 9 其它

- 1、用户评价意见、获奖证书等；（如果有）
- 2、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材料；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和说明。

三、产品合格证及售后服务

1. 货物性能参数应有技术资料作为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鉴定证书、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及售后计划和承诺（盖章）。

附件 1 其他

本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1.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第七章 项目需求

附件 2：易耗品清单（需提供样品）

序号	品 名	规格/型号/备注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牙具(A)	大柄透明牙刷+6 克以上高档牙膏 装：入透明 OPP 袋+纸盒（印 LOGO）	套	3000		
2	牙具(B)	大柄透明牙刷+6 克以上高档牙膏 装：入透明 OPP 袋+纸盒（印 LOGO）	套	3000		
3	梳子	半透明长梳子 包装：入透明 OPP 袋+纸盒（印 LOGO）	套	3000		
4	剃刨（须刀）	白色舒适须刨+10 克高档须膏 包装：入入透明 OPP 袋+纸盒（印 LOGO）	套	3000		
5	护理包/棉签	2 个压纹化妆棉+4 支塑料棉棒+2 个棉球 7.8CM 红色指甲锉 包装：入透明 OPP 袋+纸盒（印 LOGO）	套	2000		
6	浴帽	1.5C 条形浴帽 包装：条形浴帽入纸盒（印 LOGO）	套	3000		
7	洗发水	3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支	3000		
8	沐浴液	3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支	3000		
9	护发素	3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支	3000		
10	润肤露	3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支	3000		

11	洗发水	30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瓶	100		
12	沐浴液	30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瓶	100		
13	护发素	30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瓶	100		
14	润肤露	300ml 高档食品级环保透明 PETG 瓶，UV 印刷，进口香型，翻盖 瓶身刻 LOGO	瓶	100		
15	一次性拖鞋（蓝色）	包材：入 OPP 袋， 金丝绒全包头，内帮无纺布，鞋底厚度 5mm，垫片 3mm。	双	1000		
16	一次性拖鞋（灰色）	包材：入 OPP 袋， 金丝绒全包头，内帮无纺布，鞋底厚度 5mm，垫片 3mm。	双	1000		
17	套间环保厚拖鞋（灰色、蓝色）	包材：入 OPP 袋， 金丝绒全包头，内帮无纺布，鞋底厚度 8mm，垫片 3mm。	双	600		
			洗涤单价			
18	擦鞋布	水洗布，手型印字版，13.5*16.5 印 LOGO	张	2000		
19	火柴	8 根火柴入 300 克白卡纸压纹覆磨砂膜 外盒印 LOGO	盒	2000		
20	香皂	奶白高档棕榄油按摩皂 保鲜膜贴标印 LOGO	块	2000		
21	针线包	描述：6 线（16 圈）1 针 1 铜别针 2 白色有机扣 包装：针线盒+纸盒印 LOGO	盒	3000		
22	卫生袋	通用卫生袋 包装：卫生袋+纸盒印 LOGO	盒	3000		
23	VIP 浴擦	10*14.5 天然丝瓜络入环保牛皮纸卡盒印 LOGO	盒	3000		

24	圆珠笔	磨砂黑色，按压式印 LOGO	支	500		
25	铅笔	15cm 宝黑蓝色印 logo	支	1000		
26	三合一速溶咖啡	方形包装 知名品牌	包	3000		
27	大盘纸	700g 平纹纸 12 包/件 知名品牌纸品	件	10		
28	擦手纸	200 张/包 压纹纸 20 包 知名品牌纸品	件	10		
29	商用抽纸（小）	60 抽 3 层，平纹纸 知名品牌纸品	件	10		
30	商用抽纸（大）	平纹纸 知名品牌纸品	件	10		
31	卷纸	80g 平纹纸 知名品牌纸品	卷	10		
32	礼品袋	无纺布材质，双面印 LOGO，克重 60g	个	500		
33	洗衣液	20g 手洗专用，独立包装	瓶或袋	500		

第八章 评分办法

一、评分方法

本次评分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商务、技术和报价所占分值详见打分表。

二、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

1、价格评审：磋商小组对最终报价进行价格评审，依据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2、商务评审：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响应情况逐项进行商务评审，依据评分标准逐项打分。

3、技术评审：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响应情况逐项进行技术评审，依据评分标准逐项打分。

4、最终综合得分计算：

每家供应商最终综合得分由工作人员进行汇总统计，并计算出磋商小组成员的平均得分。

（一）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1、磋商小组对参与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进行评审并打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序前三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最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将按如下原则进行排序：最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按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最终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磋商成员签字的原始记录和磋商结果编写磋商报告。

三、成交原则

招标人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	投标人基本要求		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制造商或代理商要求：		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业绩要求：		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2.2.1	初步评审	/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磋商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部分：3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投标单位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得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以所有供应商的有效投标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的，每高于1.0% 扣0.5分，投标报价低于基准价的，每低于1.0% 扣0.3分。	

商务得分	20分	投标人财务状况、信誉	5分	根据投标人相对优劣的具体情况，较好5分、一般3分、较差1分。
		投标人实力	5分	根据投标人相对优劣的具体情况，较好5分、一般3分、较差1分。
		相关业绩	6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2月至今）承接过3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业绩，每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备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货时间	4分	投标人承诺交货时间满足招标文件，5天内得4分，最长的1分。
技术得分	50分	主要货物的规格、样式、材质、性能、工艺及技术指标	21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中对产品规格、样式、材质、性能、工艺及技术指标的描述打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提供样品进行比较： 对比为优得 15-21 分； 对比为良得 8-14 分； 对比为一般得 0-7 分
		服务方案	10分	从技术投入、产品配置款式，生产、运输及现场安装组织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周密性、科学性对投标人进行横向比较： 对比为优得 7-10 分； 对比为良得 3-6 分； 对比为一般得0-2分。
		售后服务	9分	根据质保期、保修内容、服务响应及售后服务力量及服务网点的配备情况打分： 对比为优得 7-9 分； 对比为良得 4-6 分； 对比为一般得0-3分。
		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	10分	根据产品质量保障措施、环保技术方案、货物验收和检测方法的合理化建议等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对比为优得 7-10 分； 对比为良得 4-6 分； 对比为一般得 0-3 分。
总分	100分	/		